**行政执法行为流程图（一般程序）**

案件来源

群众举报

上级交办

巡查发现

现场检查

不予立案

移送有关部门

其他

有关部门取证

询问并制作《调查询问笔录》

现场勘察并制作《现场检查笔录》

制作《案件调查终结审批表》逐级报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

制作并送达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

告知陈述、申辩权利

立 案

制作《立案审批表》逐级审核批准

调查取证

1、2名以上执法人员进行；

2、出示行政执法证；

3、执法全过程记录；

4、有限期改正违法行为要求的制作、送达《责令改正通知书》。

期满、放弃权利、作出听正决定

听正前7日告知当事人

申请应在告知后3日内提出

较大数额罚款制作并送达《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》告知听正权利

制作《行政处罚决定审批表》逐级报行政机关负责人批准

举行听证并记录

不予处罚

1、制作并送达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告知复议、诉讼权

2、当事人不在场的7日内通过其他方式送达

2、

当事人自动履行

依法强制执行

结 案

归 档

复 议

应 诉

告知相对人

当事人逾期不缴纳罚款的，每日按罚款数额的3%加处罚款

催告当事人履行行政处罚决定

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

新闻媒体曝光

有关部门移送